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72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政协十二届广东省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第 20180531 号 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发展改革委：

我厅对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十二届一次会议第 20180531 号提案会办意见如下：

一直以来，我厅积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公路水运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建网络完善、衔接顺畅、绿色安全、管理高效的珠三角现代交通运输体系。主要做了如下工作：

一、规划与政策方面。出台《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推进珠三角地区公路水路一体化实现九年大跨越工作方案》，积极推进广佛肇、深莞惠、珠中江等城市群交通运输一体化规划，优化和完善区域综合运输通道，编制珠江三角洲港口群一体化发展规划和珠江口湾区都市圈公交发展规划。同时，积极配合交通运输部开展粤港澳大湾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

二、公路水路建设方面。“十三五”期我厅加快推进港珠澳大桥、虎门二桥、深中通道等跨江通道项目建设，指导珠三角 9

市推进跨市对接道路（公路）规划对接和建设协调，新建和改扩建 1900 公里重点公路项目，着重解决普通国省道瓶颈路段问题。推进广州、深圳、珠海、东莞、惠州等港口码头项目和北江、西江、西伶通道、磨刀门水道等高等级航道整治工程建设，加快内陆无水港建设，实施珠江门户战略，巩固大珠三角港口群的国内国际领先地位，为推进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服务。

三、综合运输服务方面。推动建设全省统一的公共出行信息服务系统，实现全省城乡公交“一卡通”，建设跨市域的出租汽车移动电召基础数据服务系统，推广和完善道路运输“一号通”。依托空港、港口、公路港等综合货运枢纽站场（物流园区），积极开展多式联运，大力推进以东莞（石龙）为核心的“东盟-广东-欧洲”公铁海河多式联运、深圳陆水联运、广州港南沙港区等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提高综合运输效率。甩挂运输线路覆盖国内 17 个省份，并通过“粤港澳-东盟 1+N 甩挂运输试点项目”向国际拓展，2017 年新增深圳港盐田港区至白俄罗斯明斯克“粤满欧”中欧班列线路，采用“中欧班列+港口运输”海铁联运模式，大幅节省物流成本。

联系人：刘院红，电话：020-8385822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省人民政府办公厅。